

复星联合超越保 2020 医疗保险条款

责任免除

2.8.1 一般责任免除

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支出医疗费用的，或发生如下列明的医疗费用的，本公司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：

- (1)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或故意伤害；
- (2)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、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被政府依法拘禁或入狱期间；
- (3)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或因被保险人挑衅或故意行为而导致的打斗、被袭击、被谋杀；
- (4) 被保险人**酒后驾驶**³⁸、**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**³⁹，或**驾驶无有效行驶证**⁴⁰的**机动车**⁴¹；
- (5) 被保险人**斗殴**⁴²、**醉酒**⁴³，服用、吸食或注射**毒品**⁴⁴，或未遵医嘱，擅自服用、涂用、注射药物；
- (6) 被保险人在初次投保或非连续投保前所患**既往症**⁴⁵；等待期内出现的疾病、症状或**体征**⁴⁶；等待期内接受检查但在等待期后确诊的疾病；
- (7) 被保险人患精神性疾病（依据世界卫生组织《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》（ICD10）分类为精神和行为障碍的疾病）；
- (8) 整形手术、美容或整容手术、变性手术及前述手术的并发症或因前述手术导致的医疗事故；
- (9) 被保险人**先天性疾病和症状**⁴⁷、**遗传性疾病**⁴⁸、**先天性畸形、变形或染色体异常**⁴⁹；
- (10) 被保险人怀孕（含宫外孕）、流产、分娩（含剖腹产）、避孕、绝育手术、治疗不孕不育症、人工受孕及由此导致的并发症；
- (11) 牙科疾病及相关治疗，视力矫正手术，但因意外所致的医疗费用不受此限；
- (12) 被保险人因预防、康复、保健性或非疾病治疗类项目发生的医疗费用眼镜、义齿、义眼、义肢、助听器康复性器具包皮环切术、包皮剥离术、包皮气囊扩张术、性功能障碍治疗；
- (13) 被保险人**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**⁵⁰；
- (14) **战争**⁵¹、**军事冲突**⁵²、**恐怖主义活动**⁵³、**暴乱**⁵⁴或武装叛乱；核爆炸、核辐射或核污染；
- (15) 被保险人从事**潜水**⁵⁵、跳伞、**攀岩**⁵⁶、蹦极、驾驶滑翔机或滑翔伞、**探险**⁵⁷、摔跤、**武术比赛**⁵⁸、**特技表演**⁵⁹、赛马、赛车等高风险运动；被保险人参与任何水、陆、空交通工具的竞赛，或作为职业运动员参与任何体育竞赛。

其他免责条款

除“2.8.1 一般责任免除”外，本合同还有一些免除本公司责任的条款，详见“1.4 犹豫期”、“2.3 等待期”、“2.4 保险责任”、“2.5 免赔额”、“3.2 保险事故通知”、“3.3 保险金申请”、“6.1 明确说明与如实告知”、“6.3 年龄错误”、“附表二：特定疾病定义”、“附表三：少儿特定疾病定义”中背景突出显示的内容；“2.4.1 一般医疗保险金”中脚注背景突出显示的内容。